附件 1

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4 次代理教師甄選報名表

甄選科別	國文	編號		招考次別	□第 1 次；□第 2 次；□第 3 次
姓名	性別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	粘貼相片
			年 月 日		
戶籍地址					
通訊地址					
聯絡電話	（日）	（夜）	（手機）		

學歷	學校名稱	系（所）	畢業年月	證書字號
大學				
碩士				

師資職前教育課程	修習學校	修習科目名稱	證明書日期字號

教師資格	科別	登記檢定年月日	證書字號

經歷	服務機關學校	職稱	起迄日期

※是否完成 A1、A2 數位學習工作坊研習時數	□是 □否 □僅完成_____

1. 本人所提證件或資料無不實之情形。

2. 本人無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兼任代課及代理教師聘任辦法第 9 條第 1 項各款及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 31 條、第 33 條情事。

3. 本人無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」第 2 條所列犯罪情事。

以上所具結事項，如有不實，無條件放棄錄取資格絕無異議，並自負相關行政及刑事責任。

立切結人：　　（簽名）

繳驗資料及證件	□國民身分證 □畢業證書 □合格教師證書 □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證明書 □退伍令或證明 □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 □委託書 □其他證件：_____
符合資格	□具有中等學校各該科合格教師證書，尚在有效期間者。 □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課程，取得修畢證明書者。 □大學以上畢業者。

審核	初核	覆核	繳費	製發甄選證

成績紀錄	教學演示(50%)	口試（50%）	總分	錄取與否	備取順位

備註：本報名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代理教師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附件 2

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4 次

代理教師甄選黏貼證件資料表

113 年　月　日

未註明出生地或註記為大陸地區者，
應另檢附現戶個人戶籍謄本正本 1 份（黏貼於本表背面）

國民身分證 （正面）黏貼處	國民身分證 （背面）黏貼處

備註：本資料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代理教師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113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

應試證

科別：＿＿＿＿＿＿

編號：＿＿＿＿＿＿

姓名：＿＿＿＿＿＿

注意事項：

1、甄試日期：

第 1 次招考	民國 113 年 8 月 6 日
第 2 次招考	民國 113 年 8 月 7 日
第 3 次招考	民國 113 年 8 月 8 日

2、甄試地點：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3、甄試時間：下午 1 點 50 分前報到
　　下午 2 時開始進行甄選
4、應試時請攜帶國民身分證及本應試證

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113 學年度代理教師甄選委員會

附件 3

委　託　書

委託人　　因故未克親自報名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4 次代理教師甄選現場資格審查，特全權委託　　代為辦理，絕無異議。

委託人：　　（簽名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受委託人：　　（簽名）

（應為成年人且具行為能力）

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戶籍地址：

中　　華　　民　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備註：

一、請受委託人攜帶本人及委託人雙方之新式國民身分證（或於有效期限內貼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）正本驗明身分，影本不予受理。

二、本委託書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代理教師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附件 4

切　結　書

本人＿＿＿＿＿＿係＿＿＿年度已通過教師資格考試之師資培育生，且符合「師資培育法」第 11 條規定取證資格之應屆實習教師，檢具修畢師資職前教育證明書、資格考試及格證明（如成績單）、修習教育實習成績通過證明，報名參加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4 次代理教師甄選，並切結於 113 年 10 月 31 日前取得合格教師證書，若未能取得教師證書，則註銷錄取資格或配合學校依規改敘薪級，並願放棄先訴抗辯權。

此致

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立切結書人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附件 5

查閱性侵害犯罪加害人登記檔案同意書

本人　　，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生，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　　，為參加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代理教師甄選所需，同意　貴校申請查閱本人有無性侵害犯罪登記檔案資料。

此致

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

立同意書人：　　（簽名）

國民身分證統一編號：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備註：本資料表所蒐集個人資料，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，只針對本次代理教師甄選之目的進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，不做其他用途。

附件 6

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代理教師甄選成績查詢申請書 收件編號：			
應考人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報考科別		准考證號碼	
申請查詢項目	□試教成績 □口試成績		
申請人簽名		申請日期	年　　月　　日
注意事項： 一、申請成績查詢，應於規定期限內填妥申請書，持准考證及國民身分證向本校人事室提出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二、申請成績查詢，不得要求重新評閱，亦不得要求告知口試委員或試教委員之姓名及有關資料。 三、查詢項目僅限應考人申請部分，未申請查詢部分，概不查詢。			

----------請----------勿----------撕----------開----------

彰化縣立大同國民中學代理教師甄選成績查詢結果通知書 收件編號：			
應考人姓名		身分證字號	
報考科別		准考證號碼	
申請查詢項目	□試教成績 □口試成績		
查詢結果	□試教分數：_____(滿分　　分) □口試分數：_____(滿分　　分)		